第四章　結 論

研究一國是否處於動態效率的狀態，可幫助我們了解該國的經濟體系是否有資本過度累積的現象，欲判斷經濟是否處於動態效率的狀態，只需比較利率和經濟成長率即可得知，當利率大於等於經濟成長率時，這時的經濟狀態就是動態效率狀態，反之則爲動態無效率狀態。然而選擇不同的利率作爲指標，所得出的結論也可能會不同，因此 Abel *et al* (1989) 提出一種一般化準則當作判斷動態效率的標準，方法爲當總資本所得大於總投資時，經濟體系就處於動態效率的狀態。實證結果顯示，台灣處於動態效率的狀態，中國處於動態無效率的狀態。

在實證文獻上，AMSZ 準則爲一判斷動態效率的嶄新方法，但是在計算過程中仍必須要審慎斟酌以下兩項：第一、投資總額應含公共投資。第二、地租不應該包含在總資本所得中，因爲地租與利息所得畢竟有別。

即使多考慮上述兩個問題，台灣在 2000 年後，仍然符合動態效率的條件，資本並沒有出現過度累積的情形。1990 年代以後，台灣的電子、化學、紡織等產業因爲勞動成本的上升，將生產據點轉移到工資較低廉的中國。過去對外資持負面態度的中國，已經轉變成以各種優惠爭取外人投資，這種態度的轉變，主要是因爲各國均普遍體認到外資確實可以帶來社會福利的改善。中國挾其充沛低廉的勞動，出口勞動密集產品，交換進口資本或技術密集的機器設備，導致台灣的傳統勞動密集產業出口萎縮、生產與就業量式微。因此，在大陸勞動成本持續低於台灣之情況下，唯有提升台灣技術水準與改善台灣整體經濟環境，促使台灣具比較利益之產品種類增加，方能改善失業問題。

中國的低工資構成區位性的生產優勢，吸引了以勞動成本爲競爭基礎的

台灣產業。資本外移使得台灣的勞動邊際生產力下降，工資下降，台灣勞工因而受害；而資本的流入國中國因資本量增加，勞動的邊際生產力上升，工資上漲，中國勞工因而受益。而在國內資本外移後，國內生產萎縮，可能造成企業的信心動搖，對經濟前景不看好，國內投資因而減少，使長期經濟的成長潛力向下沉淪，產生惡性循環。反之，外國因接收本國資金，造成生產擴張且經濟成長，投資者信心提高，因而增加投資，產生良性循環。所以，資本外移有可能使投資國陷入低迷的情況，值得警惕。

當然資本外移也會帶來正面的效果，廠商對外投資後能取得更多生產資源，造成競爭力提高，而國外的生產也有可能和國內生產形成水平整合 (海內外生產同類但具差異性的產品) 或垂直整合 (海內外上下游分工狀態)，而使國內產品的貿易條件不至於惡化，亦使得國內產業投資意願提高，不致陷入惡性的循環。因此，資本外移究竟是好是壞，和企業策略、政府政策等均有關，難有定論。

台灣處於動態效率的狀態，資本並未過度累積。由產品循環理論可知，勞力密集產業的外移實屬一正常現象。鼓勵產業轉型升級、高階勞力人才的培養、增加具有比較利益的產品等，才能讓台灣未來的競爭力得以提升。